

公司代码：601236

公司简称：红塔证券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李素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志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765,556,547.26	45,460,951,094.92	1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62,851,350.50	13,377,950,313.32	3.62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17,733.92	-1,988,415,982.41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1,666,313.09	452,228,952.11	15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291,133.89	205,407,903.68	13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696,467.31	205,254,276.35	13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1.80	增加 1.7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6	1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6	11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8.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718.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2,95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		

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709.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7,984.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301.71	
所得税影响额	-435,965.75	
合计	1,594,666.5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2,35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4,700,042	30.13	1,094,700,042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4,042,953	18.00	654,042,953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533,333,333	14.68	533,333,333	无		国有法人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6,666,667	7.34	266,666,667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240,000,000	6.61	24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7,596,789	6.26	227,596,789	质押	225,000,000	国有法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6,550,267	4.58	166,550,267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113,683	1.30	47,113,68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785,235	0.65	23,785,235	无		国有法人
云南正业投资有限公司	9,800,000	0.27	9,800,00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7,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61,960	人民币普通股	4,961,9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13,354	人民币普通股	3,513,354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1,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5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5,600
徐建东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赵立国	1,58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9,400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1,5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4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7,40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11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 59.41%的股份；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云南省国资委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 22.58%的股份；此外，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双友兼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1,571,794.00		不适用	
应收款项	22,496,960.07	83,293,243.00	-72.9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业务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942,312,959.01	26,006,428,038.75	30.52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64,031,991.55	113,402,080.08	-43.54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债权投资到期兑付
其他资产	868,950,440.44	2,557,274,658.69	-66.02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业务支付的定金
应付短期融资款	4,424,120,917.05	8,382,759,627.24	-47.22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到期短期融资资金
拆入资金	100,041,388.89	396,750.00	25,115.22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1,331,225.65	424,979,938.62	-40.86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变化的影响
衍生金融负债		340,363.00	-1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357,249,744.57	10,644,293,337.82	44.28	报告期内,公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付款项	79,693,161.78	30,345,140.78	162.6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业务款增加
合同负债	37,989,599.89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新增该科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296,859.62	129,864,193.24	31.90	报告期内,因公司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11,592,949,027.76	8,376,383,248.55	38.40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借入次级债

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83,064,414.02	-16,178,299.63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融资引起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759,248,038.08	257,881,951.56	194.42	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实现投资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287,984.78	202,706.60	42.0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增加

汇兑收益	114,148.05	-135,204.75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外汇汇率变化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217,207,290.62	1,493,241.21	14,446.03	报告期内，期货风险管理子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618.93	-72,134.47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资产的数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税金及附加	7,199,653.31	2,995,346.71	140.3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274,970,847.85	190,369,403.80	44.4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费用同比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9,953,606.69	-11,130,638.75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21,618,103.71	873,357.12	25,275.43	报告期内，期货子公司销售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2,305,244.86	161,516.85	1,327.25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669,280.09	4,875.00	13,628.82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增加
所得税费用	137,035,154.97	58,429,153.21	134.53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903.29	3,554,428.68	-82.84	报告期内，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17,733.92	-1,988,415,982.41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质押式回购融入资金增加，及收回应收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11,764.83	-8,571,913.71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变化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518,920.17	3,938,801,121.37	-125.88	报告期内，偿付到期短期融资资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 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杨海燕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首席风险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杨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对外捐赠

为积极响应政府号召，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26日紧急召开会议，同意向武汉市慈善总会捐赠600万元资金，用于采购医院防护及救治的急需物资，以支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捐款600万元人民币支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3. 变更会计政策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议案》，同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4. 配股公开发行证券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等。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 新设分支机构

2019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云南证监局《关于核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3家分支机构的批复》（云证监许可[2019]13号），根据该批复，公司获准在广东省深圳市、云南省保山市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

2020年2月，公司完成了深圳龙华证券营业部和保山正阳北路证券营业部的筹建工作，并获得了云南证监局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两家营业部于2020年3月正式开业。

6. 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1）展恒1号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0年3月30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如下：

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3日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的一审判决书，一审判决支持了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诉讼请求；截至报告期末，从案件代理律师处获悉被告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已提交上诉状，因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其上诉由其破产清算管理人代为提交；另截至报告期末，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就上诉作出的相关法律文件。

（2）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诉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纠纷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0年3月30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如下：

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诉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案中，主审法院此前已根据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产保全申请，冻结了被告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孙玉静相关财产，其中已查封的湖南裕源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将于2020年5月27日到期，需提前申请续封，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3月提交续封申请，确保财产保全措施持续有效。

（3）红证方旭（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诉孙玉静合同纠纷案

此案件前序事项已在2020年3月30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如下：

该案件已于2020年1月23日开庭审理，现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4）报告期内，公司与郭鸿宝、金媛债权债务纠纷案、小牛1号案、云中3号案、云中41号案皆无进展，前序事项已在2020年3月30日公开披露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素明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